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长鹰信质

公告编号：2022-015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报表)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943,756,248.51 元，利润总额 213,580,300.90 元，净利润 195,553,372.07 元，按照公司章程提取法定公积金 1,930,000.00 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611,866,716.19 元，扣除当年分配的 2020 年年度利润 40,332,000.00 元，2021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 1,765,158,088.26 元。

现拟定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24,232,800.00 元，实际分派的金额以公司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二、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是在保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

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并充分考虑维护股东利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的预案。该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当期利益和长期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四、相关说明

1、在本预案披露前，公司及相关人员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做好信息保密工作，未发现信息泄露或信息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

2、本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本利润分配预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8日